

证券代码:002007 证券简称:华兰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7

##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5年7月8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7月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7月8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7月8日15:00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3.会议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康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34人,代表股份901,863,04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3507%。

公司董事长康先生主持了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现场或视频方式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人,代表股份842,152,03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0833%。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资格身份已由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认证,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29人,代表股份59,711,00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674%。

(4)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831人,代表股份59,743,00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692%。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题进行,无否决或取消提案的情况。经与会股东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99,692,4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93%;反对1,974,7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90%;弃权195,74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5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7%。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57,572,45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669%;反对1,974,7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555%;弃权195,74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5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77%。

2.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逐项表决结果:

表决结果:同意882,175,9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8171%;反对19,461,12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579%;弃权226,00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1%。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40,055,86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470%;反对19,461,12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247%;弃权226,00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783%。

2.0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重大投资决策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82,058,79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8041%;反对19,492,3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613%;弃权15,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46%。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39,938,7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8509%;反对19,492,3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6271%;弃权311,85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220%。

2.03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99,473,5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51%;反对2,089,3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17%;弃权299,95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33%。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57,353,6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0006%;反对2,089,3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973%;弃权299,95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021%。

2.0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99,308,2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67%;反对2,296,5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47%;弃权258,24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109元

● 相关日期

股息登记日 2025/7/14 最后交易日 2025/7/15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7/15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5年5月20日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4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4,279,427,797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109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46,645,762.99元。

三、相关日期

股息登记日 2025/7/14 最后交易日 2025/7/15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7/15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本次红利发放分为委托发放和自行发放。除公司自行发放对境外的其他股东现金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

海证券交易所后市登记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处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到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控股股东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08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陶军先生的告知函,获悉陶军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展期业务,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东股份质押展期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陶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田德先生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限售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陶军 是 4,400,000 0.5993% 1.1889% 否 2024年7月5日 2025年7月4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不限售,不新增融资

660,000 0.5993% 1.6786% 否 2024年7月5日 2025年7月4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不限售,不新增融资

13,300,000 12.076% 3.3821% 否 2024年7月5日 2025年7月4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不限售,不新增融资

2,010,000 1.825% 0.5111% 否 2024年7月5日 2025年7月4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不限售,不新增融资

10,050,000 9.125% 2.5557% 否 否 2024年7月5日 2025年7月4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不限售,不新增融资

(备注:表中比例误差为取小数位所致)

二、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陶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田德先生所持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本次质押变动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陶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田德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股东股份质押展期告知函》;

2.《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延期解除质押申请表》;

3.《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回购延期申请表》。

特此公告。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9日

证券代码:002772 证券简称:众兴菌业 公告编号:2025-040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08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陶军先生的告知函,获悉陶军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展期业务,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东股份质押展期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陶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田德先生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限售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陶军 是 110,136,094 28.0073% 47,310,000 30,420,000 47,310,000

田德 311,322,277 7.9168% 15,000,000 0 15,000,000

(备注:表中比例误差为取小数位所致)

二、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陶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田德先生所持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

本次质押变动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陶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田德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股东股份质押展期告知函》;

2.《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延期解除质押申请表》;

3.《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回购延期申请表》。

特此公告。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08日

证券代码:002007 证券简称:华兰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7

##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此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5年7月8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7月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